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實施計畫（草案）

壹、 依據

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辦理。

貳、 目的

- 一、藉由藝術展覽或專題講座形式，邀請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和學生們分享自身生命故事，使其生命動能帶給社會更深遠之影響力。
- 二、藉由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以順處逆的生命經驗，啟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啟發對生命的反思，並肯定生命的價值。

參、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

肆、 申請對象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伍、 申請期程

即日起至115年4月10日(星期五)報名截止。(申請通過名單預計於115年4月22日前公告於總統教育獎網站/最新消息/生命教育)

陸、 辦理期程。

115年4月27日(星期一)至115年11月23日(星期一)。

柒、 報名網址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Za9ATLfPomdoZcw1KY3lmkLPAPZk1stTVZKllbeMft0/preview>

縮址：<https://reurl.cc/jm5ly1>



捌、 辦理及補助方式

- 一、活動可以專題演講和座談會或動態展演等多元形式進行，每場時間以2小時為原則。

- 二、本活動所需之講師鐘點費、交通費、材料費由本專案經費項下支應（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二）最高補助金額以新臺幣1萬2,000元為限，惟如遇偏鄉學校另有交通費實支實付。
- 三、本次演講申請於計畫期程中，得向教育部國教署提出申請，採審查方式辦理，教育部國教署亦可視情形彈性調整。
- 四、核定通過學校須由主辦單位所提供的「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人才庫」安排講師演講，學校可選擇講師，惟最終決定權係教育部國教署。
- 五、核定通過學校須提供場地（含電腦與投影設備），辦理研習報名和簽到、講師接送及其他相關事宜。
- 六、核定通過學校於聯繫確定邀請講師及活動時程後，如須函文至講師服務地點申請公假事宜，請於活動辦理15日前通知教育部國教署辦理。
- 七、核定通過學校於活動辦理前，請依檢核表（附件三）所列事項進行前置作業，並提供合適之無障礙活動規劃空間與動線，以利講師進行專題講座活動。
- 八、核定通過申請學校於活動結束後3天內須提供教育部國教署講座活動相關簽到表、活動紀錄表、領據及相關票據等，由教育部國教署辦理後續核銷作業。

玖、經費來源

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教署委辦國立嘉義大學辦理2026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項下支應。

拾、其他事項

本年度預定辦理200場次為原則，本計畫以偏遠地區學校優先，並依申請時間順位排序。

拾壹、本案聯絡人：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助理 傅小姐

聯絡電話：04-37061320

E-mail: e-3317@mail.kl2ea.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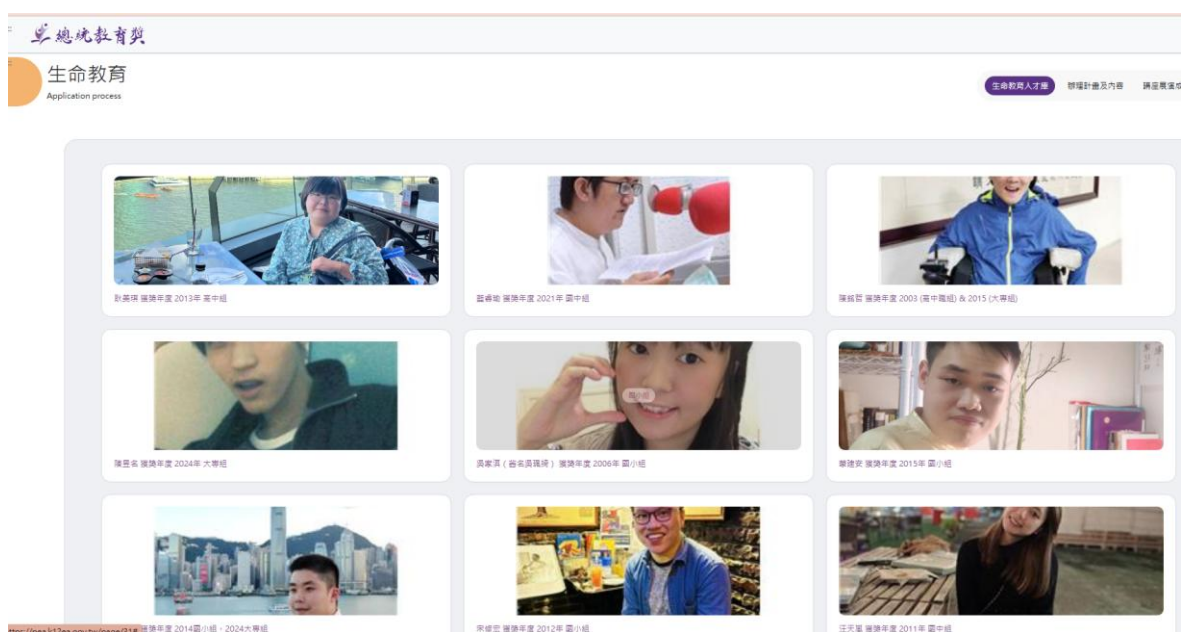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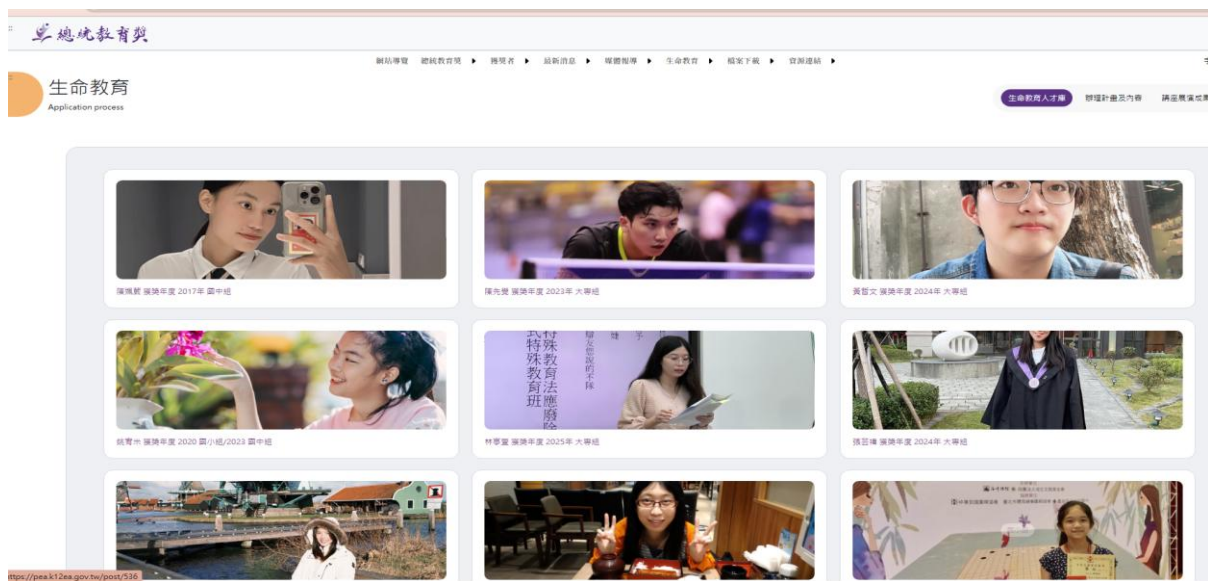
住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

暨展演活動人才庫

請至「總統教育獎」網站查閱最新生命教育人才庫名單

<https://pea.k12ea.gov.tw/page/31>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

暨展演活動辦理經費概算表(免繳回)

項目	金額	單位	小計	說明
外聘講師鐘點費	2,000元	2小時	4,000元	
助理講師/陪同人員鐘點費	1,000元	2小時	2,000元	
外聘講師交通費	4,000元	1場	4,000元	講師和助理講師交通費，含短程車資，檢據核實報支。
講座材料費(請務必與講師溝通完成再購買)	2,000元	1場	2,000元	僅限辦理生命教育講座所需相關材料，如：海報紙、紙卡、黏土、彩色筆、便利貼等互動性素材或文具。
合 計			12,000元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辦理前檢核表(免繳回)**

學校名稱： 辦理日期： 年 月 日

承辦人： 電話：

項次			學校承辦人員檢核	學校主管人員覆核
一	檢核事項	辦理講座前須進行各項環境規劃與探查檢核內容	☐	☐
二	講師使用環境狀況	1. 是否有無障礙廁所	☐	☐
		2. 演講地點是一樓？2樓以上是否設有電梯？	☐	☐
		3. 平面演講臺是否有設施障礙排除？	☐	☐
		4. 是否提供身障講師適合之桌椅（符合高度）	☐	☐
三	講師交通接送聯繫及學生學習環境	1. 講師上課地點及交通接送聯繫情形	☐	☐
		2. 學生上課環境是否合宜性(是否過於吵雜，影響上課品質)	☐	☐
		3. 上課視聽設備完整性(是否有麥克風)	☐	☐
		4. 現場服務妥適性(是否有提供講師飲用水、講師上課材料等)	☐	☐
四	溝通	辦理講座前是否與講師進行活動溝通	☐	☐
備註		1. 學校承辦人員檢核：具備檢核項目打「V」；不需檢核項目打「X」；未勾選視為未檢核。 2. 學校主管人員覆核：檢核正確項目打「○」；檢核不正確項目打「△」。		
檢核人簽章	承辦人		主管人員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

學校滿意活動調查表 (紙本免繳回，需線上填寫)



辦理總統教育獎生命教育講座的承辦師長您好：

今年度總統教育獎生命教育講座，已全部辦理完成囉，希望透過滿意活動調查表增加承辦團隊及講師專業知能，讓未來更多學校在進行講座時，能使講師自身的生命故事與動能發揮更大的影響力。因此想調查您對講座的想法與意見，以作為各項內容修正之參考。

再麻煩撥空協助填答，感謝您的協助！(請掃描 QR code, 請勿在此填寫, 謝謝)

敬祝一切平安順心

題目如下：

序號	題目	回答內容
1	學校名稱	
2	參與演講人數(含學生老師)	
3	本次參與生命教育演講的學生族群 (例如：國一生)	
4	本年度邀請生命教育講師姓名	
5	學生對生命教育講師演講滿意度	1分-不滿意(學生有幾位) 2分-普通(學生有幾位) 3分-還行(學生有幾位) 4分-還不錯(學生有幾位) 5分-最滿意(學生有幾位)
6	學生對生命教育講師的其它意見	
7	學校對主辦單位建議	
8	其它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

學生滿意活動調查表 (請承辦老師統計，紙本不需繳回)

各位同學您好：

本年度總統教育獎生命教育講座，已全部辦理完成囉，希望同學透過滿意活動調查表增加承辦團隊及講師專業知能，讓講師自身的生命故事與動能發揮更大的影響力。因此想調查您對講座的想法與意見，以作為各項內容修正之參考。

再麻煩參與本次生命教育演講的學生聽完講座後撥空協助填答，感謝您的協助！

序號	題目	回答內容
1	班級名稱 (年 班)	
2	本年度邀請生命教育講師姓名	
3	您對生命教育講師演講 滿意度	1分-不滿意-2-普通3-還行4-還不錯5分-最滿意
4	您對生命教育講師的其它意見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簽到表（務必繳回正本）

學校名稱：

本次參與生命教育演講的學生族群（例如：國一生）：

日期：

時間：

職稱	姓名	簽名
講師 (簽名處請務必 親自簽名，勿用 電腦打字)		
講師陪同人員 (簽名處請務必 親自簽名，勿用 電腦打字)		

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

活動紀錄表(務必繳回正本)

學校名稱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星期) 時間:	
活動地點		
主講者姓名		
活動內容 敘述(請承 辦老師協助 盡量敘寫完 整，可說明 講座活動主 題、描述活 動內容及過 程、學生及 教師回饋心 得等等)		
座談問題 (Q&A)		
活動成果照片 (4~6張)		

~可視實際需求增減欄位~

學校承辦人簽章：

(一定要蓋章喔)

收 據 (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15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講師鐘點費

新臺幣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具領人簽名：_____(請務必親自簽名，勿用電腦打字)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銀行分行(郵局)及代碼：

帳 號：

服務單位：

講座時間：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講 題：

學校名稱：_____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評算標準：依行政院院授人給字第1070030976號函規定。協助教學並實際授課之講座助理，其支給數額按同一課程講座鐘點費減半支給。

依實際狀況申請經費，請勿偽造資料以免觸法，倘有資料不實時，將追究相關責任。

單位：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註：請提供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影本。請使用迴紋針或夾子夾好。

收 據（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15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講師陪同人員鐘點費

新臺幣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具領人簽名：_____(請務必親自簽名，勿用電腦打字)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銀行分行（郵局）及代碼：

帳 號：

服務單位：

講座時間：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講 題：

學校名稱：_____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評算標準：依行政院院授人給字第1070030976號函規定。協助教學並實際授課之講座助理，其支給數額按同一課程講座鐘點費減半支給。

依實際狀況申請經費，請勿偽造資料以免觸法，倘有資料不實時，將追究相關責任。

單位：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註：請提供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影本。請使用迴紋針或夾子夾好。

收 據 (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15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 講師交通費及住宿費

交通費：新臺幣_____元正 住宿費：新臺幣_____元正

新臺幣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具領人簽名：_____ (請務必親自簽名，勿用電腦打字)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銀行分行(郵局)及代碼：

帳 號：

服務單位：

講座時間：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講 題：

學校名稱：_____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起訖地：《_____至_____》搭乘交通工具：

用途：交通費及住宿費，評算標準如下：

- 1.依據行政院「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進行車票及住宿證明核銷；住宿費每人每日上限3,000元，超出部分需自行負擔。務必發票要打上抬頭：國立嘉義大學。統一編號：66019206。
- 2.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5點規定，駕駛自用汽(機)車者，其交通費得按同路段公民營客運汽車最高等級之票價報支。但不得另行報支油料、過路(橋)、停車等費用；如發生事故，不得以公款支付修理費用及對第三者之損害賠償。
- 3.講師交通費與助理講師費不能由1人簽領，請分開簽領；分開發票是指住宿的話講師一張發票陪同者另一張發票,謝謝!

依實際狀況申請經費，請勿偽造資料以免觸法，倘有資料不實時，將追究相關責任。單位：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註：請提供上述領款人票根(例如：高鐵票/火車票/客運票/飛機票/捷運票/飯店收據須打抬頭統編)註：請使用迴紋針或夾子夾好。

收 據 (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15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6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講師陪同人員**交通費及住宿費

交通費：新臺幣_____元正 住宿費：新臺幣_____元正

新臺幣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具領人簽名：_____ (請務必親自簽名，勿用電腦打字)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銀行分行(郵局)及代碼：

帳 號：

服務單位：

講座時間：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講 題：

學校名稱：_____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起訖地：《_____至_____》搭乘交通工具：

用途：交通費及住宿費，評算標準如下：

- 1.依據行政院「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進行車票及住宿證明核銷；住宿費每人每日上限3,000元，超出部分需自行負擔。**務必發票要打上抬頭：國立嘉義大學。統一編號：66019206。**
- 2.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5點規定，駕駛自用汽(機)車者，其交通費得按同路段**公民營客運汽車最高等級**之票價報支。但不得另行報支油料、過路(橋)、停車等費用；如發生事故，不得以公款支付修理費用及對第三者之損害賠償。
- 3.講師交通費與助理講師費不能由1人簽領，請分開簽領；分開發票是指住宿的話講師一張發票陪同者**另一張發票,謝謝!**

依實際狀況申請經費，請勿偽造資料以免觸法，倘有資料不實時，將追究相關責任。單位：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註：請提供上述領款人票根(例如：高鐵票/火車票/客運票/飛機票/捷運票/飯店收據須打抬頭統編)註：請使用迴紋針或夾子夾好。

收 據 (務必繳回正本)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茲收到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15年度受教育部委託辦理「2026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材料費（購買生命教育演講所需文具、材料）(請演講的講師自行選購，學校老師非經講師同意不得自行購買)

新臺幣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以上金額皆為大寫)

具 領 人 簽 名：_____(請演講的講師自行選購，學校老師非經講師同意不得自行購買)(請務必親自簽名，勿用電腦打字)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 籍 地 址：

連 絡 電 話：

銀行分行（郵局）及代碼：

帳 號：

服 務 單 位：

講 座 時 間：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講 題：

學 校 名 稱：_____進行生命教育講座暨藝術展演

用途：材料費

評算標準：請代墊人簽領收據，將代墊發票(收據)務必輸入統編：66019206及名稱：國立嘉義大學，並由國立嘉義大學轉帳(匯款)支付。請附存簿封面影本。依實際狀況申請經費，請勿偽造資料以免觸法，倘有資料不實時，將追究相關責任。僅限辦理生命教育講座所需相關材料，如：海報紙、紙卡、黏土、彩色筆、便利貼等互動性素材或文具。

*****寫法如：筆1支35元購買20支共700元***** (請演講的講師自行選購，學校老師非經講師同意不得自行購買)

單位：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註：請提供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影本。請使用迴紋針或夾子夾好。